

商水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文件

商管政〔2021〕36号

商水县 2021 年度阿尔本产业园区建设项目 实施方案

为加快产业扶贫发展，壮大村集体经济，推进脱贫攻坚与乡村振兴有效衔接，形成市场稳定、带动作用明显、长期可持续发展的产业体系。结合我县行政村村集体经济收入及产业带动情况实际，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在过渡期内严格落实“四个不摘”要求，按照省、市相关文件要求，坚持把产业发展作为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的第一要务，抓住有利时机，加强统筹规划，发挥行业优势，进一步健全龙头企业、合作社、家庭农场等新型农业经营主体和脱贫户之间的利益联结机制，带动村集体经济增收和脱贫群众持续稳定增收，确保我县产业支撑能力明显增强。

二、项目要素

商水县 2021 年度阿尔本产业园区建设项目

三、建设内容

采取“政府+村集体+平台公司+带贫企业”的模式，每个行政村成立村集体经济合作社，投入资金 50 万元，共计 3000 万元，用于购置智能服装吊挂系统、裁断机、工业缝纫机、褶景机、锅炉、吊顶式空调机组、自动铺布机、生物质蒸汽发生器、拉布机板、电脑直驱智能高速包缝机、自动裁床、模板机、检针机等设备，设备产权归属 60 个行政村，由商水县产业集聚区发展有限公司进行管理并租赁给河南阿尔本制衣有限公司使用，河南省阿尔本制衣有限公司每年应付给商水县产业集聚区发展有限公司租金 180 万元，商水县产业集聚区发展有限公司应将租金收益平均返还给受益村村集体，村集体按要求实行二次分配。

四、资金安排

资金规模为 3000 万元，资金来源统筹整合财政涉农资金。

五、时间进度

该项目不需要招投标，预计 9 月 5 日开工，10 月 30 日完工。

六、绩效目标

项目完成后，购置设备产权归属为项目出资 60 个行政村，每年能增加村集体经济收入共计 180 万元；通过建立带贫企业与贫困户之间联动发展的利益联结机制，并优先吸纳脱贫户务工，月收入不低于 1500 元；充分发挥新型农业经营主体的带贫作用，实现多方合作产业带贫模式，有效促进区域经济发展和农民增收，助推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与乡村振兴的有效衔接。

七、责任单位

商水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附件：商水县 2021 年度阿尔本产业园区建设项目资金投资规模
明细表

商水县产业集聚区管委会

2021年9月5日



附件：

商水县 2021 年度阿尔本产业园区建设项目资金投资规模明细表

序号	乡镇	行政村	项目投资规模	序号	乡镇	行政村	项目投资规模
1	白寺镇	王坡村	50	31	舒庄乡	位庄村	50
2	白寺镇	西刘村	50	32	舒庄乡	杨庄村	50
3	大武乡	后朱村	50	33	舒庄乡	文庄村	50
4	大武乡	苦子王村	50	34	谭庄镇	张庄村	50
5	大武乡	罗庄村	50	35	汤庄乡	陈寨村	50
6	大武乡	前朱村	50	36	汤庄乡	刘庄村	50
7	大武乡	王金楼村	50	37	汤庄乡	双王村	50
8	大武乡	姚庄村	50	38	汤庄乡	西口头村	50
9	大武乡	张表村	50	39	汤庄乡	杨尤庄村	50
10	大武乡	化庄村	50	40	汤庄乡	张楼村	50
11	胡吉镇	东拐村	50	41	汤庄乡	赵集村	50
12	胡吉镇	前张村	50	42	汤庄乡	东口头村	50
13	胡吉镇	王庄村	50	43	新城街道	黄庄社区	50
14	胡吉镇	许寨村	50	44	新城街道	家庙行政村	50
15	胡吉镇	中岭村	50	45	新城街道	马口村	50
16	化河乡	后郭村	50	46	新城街道	算张村	50
17	化河乡	小庄行政村	50	47	新城街道	王化雨村	50
18	黄寨镇	小集村	50	48	新城街道	中兴寨行政村	50
19	老城街道	董欢村	50	49	姚集镇	鹭鸶楼村	50
20	老城街道	顾楼村	50	50	姚集镇	骆庄村	50
21	老城街道	魁楼社区	50	51	姚集镇	孙庄村	50
22	老城街道	南菜园	50	52	姚集镇	王场村	50
23	老城街道	卧龙社区	50	53	姚集镇	王庄村	50
24	舒庄乡	便宜张村	50	54	姚集镇	赵庄村	50
25	舒庄乡	大朱庄村	50	55	袁老乡	南曾庄村	50
26	舒庄乡	胡林庄村	50	56	袁老乡	郑桥村	50
27	舒庄乡	乔庄村	50	57	袁老乡	三仙村	50
28	舒庄乡	三所楼村	50	58	张庄镇	高庄村	50
29	舒庄乡	王楼村	50	59	张庄镇	关庄村	50
30	舒庄乡	王棚村	50	60	张庄镇	齐跪台村	50